

《我最喜愛的澳門郵票》評選章程

I. 目的：

通訊博物館為鼓勵集郵和提倡澳門郵票欣賞，藉慶祝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周年，邀請廣大郵票愛好者參與《我最喜愛的澳門郵票》評選，自澳門郵政於 1999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20 日止發行的郵票中選出：

- 我最喜愛的郵票；
- 我最喜愛的小型張。

II. 參加資格：

- 1) 凡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均可參加。
- 2) 參加者須於 2009 年 1 月 1 日後屆滿 6 歲或以上。

III. 投票方式和時間：

- 參加者需從每一候選類別中選出最多三款最喜愛的票品，超額投票或塗改無效。每人只許遞交投票表格壹份。
- 參加表格可於通訊博物館索取，或登入通訊博物館網頁 (<http://macao.communications.museum>) 下載，或自行影印使用。
- 200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0 年 1 月 31 日前，接受遞交、郵寄或網上投票：
 - 遞交選票：通訊博物館，星期二至日上午 9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；
 - 郵寄地址：澳門馬交石炮台馬路 7 號通訊博物館，寄件按郵政局派遞日戳為憑截件，請在郵件封面註明“《我最喜愛的澳門郵票》評選”；
 - 網上投票：<http://macao.communications.museum>，於 2010 年 2 月 1 日零時截止。

IV. 評選方式：

根據投票統計結果，以票數最高的為當選票品。每位參與評選者均可自動參加大抽獎。

V. 大抽獎獎品：

頭獎三名，各得價值 MOP 3,000 之 2010 年集郵戶口乙個；
二獎五名，各得價值 MOP 1,500 之 2010 年集郵戶口乙個；
三獎十名，各得郵摺乙本。

**所有獎品不能兌換現金

VI. 公佈結果：2010 年 2 月 12 日於通訊博物館網頁公佈。

VII. 頒獎日期：2010 年 3 月 1 日

VIII. 規則：

- 1) 凡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均可參加。
- 2) 每名參加者只可遞交一份表格。
- 3) 郵政局及通訊博物館員工不得參加。
- 4) 參加者遞交參加表格，即視為瞭解並接受評選規則。
- 5) 參加者在參加表格上填寫的個人資料將用作與評選有關的目的。
- 6) 有關評選如有爭議之處，郵政局及通訊博物館擁有解釋權和最終裁決權。

IX. 查詢：

所有候選郵品圖像於 12 月 20 日全數上載通訊博物館網頁，歡迎瀏覽。

電話：(853) 2871 8063 / (853) 2871 8570 **傳真：**(853) 2871 8018

電郵：info@macao.communications.museum

X. 附則：本章程如有未完善之處，得由主辦機構修訂施行。
